

国考热度不减 省直遴选升温

国家公务员考试报名结束，涉鲁职位国税最热

□ 本报记者 张春晓 赵君 本报通讯员 范粟

10月24日，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2016年度公务员招考网上报名已经结束。截至24日18时，共有199.8万人次报名。围绕今年国考的新变化与新特点，记者进行了采访。

200万人报名国考

2016年国考计划招录2.7万余人，与上一年招录22249人相比，增加了5000人左右。据了解，10多年来国考招录人数总趋势是增长的，其间，2009年招录人数比2008年小降200多人，2014年招考人数比2013年减少1000多人，之后，2015年招考人数再次突破2万，2016年进一步超过2.7万。

24日18时，今年国考报名正式截止。最热门的人社部中国就业培训技术指导中心技能竞赛处一职招录1人，报名过审人数达2847人。

截至目前，报考总数比去年同期减少约6千人，报考规模基本持平。不过，还有13.5万人正在由招录机关进行资格审查，过审人数还会继续增加。

从报名结束之日的过审数据来看，近两年基本持平，都接近130万。今年与去年相比，国考热度依然没有减弱。

记者梳理发现，今年国考涉鲁职位数约700个，共招录1200多人。与去年相比，增加了大约100人。

统计显示，截至23日17时，国考职位中工作地点在山东的共通过审核68264人，仍有4个职位无人通过审核，平均竞争比已达65.8:1。通过审核人数前三名的部门依次是：山东省国家税务局、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青岛市国家税务局，过审人数分别为38044人、11760人、5287人。三部门过审人数共55091人，占总过审人数的80.7%。报考人数最多的职位为东平县国家税务局科员（一）一职，招考3人，通过审核人数为1366人。竞争比最高的职位为莒县国家

税务局科员（六）一职，招录1人，通过人数为952人，近千人竞争同一职位。

省直遴选平均报考比46:1

“现役军人、在读的非应届毕业生、在职公务员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工作人员，不能报考。”今年国考公告首次明确提出在职公务员不得报考国考，这也就意味着基层公务员想要“往上走”，只有遴选一条路径。消息一出，不少在职公务员就瞄准了遴选这一上升渠道。

10月24日是国考报名最后一天，也是我省省直机关公开遴选公务员笔试的日子。一位报考省农业厅的基层公务员告诉记者，近两年，她一直尝试参加国考，但总体感觉是竞争十分激烈，难度很大，两次都没有考上。今年国考要求现任公务员和参公人员不得报考，她就更加珍惜这次省直机关公开遴选的机会。

在她看来，国考动辄几百人竞争一个岗

位，激烈程度可见一斑。相比来说，省直遴选报考人数相对少，但由于是从公务员队伍里选拔公务员，属于优中选优，难度同样很大。而且两者考察的范围不尽一致，国考是大家熟悉的行政能力测试+申论模式，考察的是基本能力和素质，而省直遴选的试题更加贴近实际，可以说是实战能力的检验。

“今年省直机关遴选培训报名情况比之前火爆，这可能与在职公务员无法参加国考有关，遴选成为不少人的选择，培训意识有所提高。”华图教育山东分校校长康泽恩分析。

记者从省公务员局获悉，今年省直机关公开遴选，62个机关单位共遴选公务员180名，主要面向具有2年以上基层工作经历的公务员。

据介绍，此次公开遴选共有11542人进行网上报名，8248人通过资格初审，其中7865人进行了网上缴费，平均报考比例为46:1。报名人数最多的职位报考比例达到408:1，竞争同样十分激烈。

编者按

又临一年供暖季。近年来，随着煤炭价格持续走低，每到供暖季市民要求降低取暖费的呼声日渐高涨，但均未能成真。不过今年，全省17市中，继潍坊、临沂正式宣布下调取暖费之后，日照、泰安、东营3市也将召开听证会下调取暖费，其他地市表示暂不调整。同样面对煤价持续走低，取暖费为何有的下调有的不调？本报记者分赴各地一探究竟。

煤价持续走低，供暖费终“松动”

潍坊临沂下调今冬供热价格，日照泰安东营也将召开听证会

大众视点

□ 本报记者 王洪涛 杨国胜 张鹏 从春龙 张健

潍坊——

此前全省最高，今年下调2.6元/m²

10月10日，潍坊市发改委下发调整城区集中供热价格的通知：11月15日起，居民生活采暖用热价格由每平方米25.6元调整为23元。

近年来，煤炭价格走低。当地物价局提供的数据显示，今年标煤进价比2008年定价时依据的标煤价格降低80元左右。随着市民要求降低取暖费的呼声日渐高涨，潍坊市物价局通过对3条供热主线7家供热企业2012-2014年的供热生产成本进行监审，核算确定今冬城区居民生活用热终端销售价格每立方米23元，并于8月28日在全省范围内首家召开了供暖降价听证会。

潍坊城区现行供热价格是2008年制定的，为每平方米25.6元，按建筑面积计价，供热天数120天，实际收取的供暖费全省最高。

据了解，这是因为潍坊市供热成本相对较高，主要是供热实行分片管理，共有13家供热企业，分别从热源生产、热力输送、终端销售三个环节。

潍坊市物价局一工作人员表示，供热企业多，供热面积小，不能形成规模效益，生产成本难以降低，是导致供热价格较高的主要原因。

临沂——

每平方米下降2元

听证代表认为幅度应再大些

10月22日，临沂市物价局公布了今冬城区供热价格下调方案。根据方案，居民生活采暖用热终端按房产证套内建筑面积计，由25元/平方米，调整为23元/平方米，供热天数130天。

临沂市物价局表示，此调整方案按照房屋

今冬哪些城市下调供暖费？

城市	是否调整
潍坊	由25.6元/平方米（供热天数120天，计价单位建筑面积）下调至23元/平方米
临沂	由25元/平方米（供热天数130天，计价单位套内建筑面积）调整为23元/平方米
泰安	将开听证会，拟下调
日照	将开听证会，拟下调
东营	将开听证会，拟调整
淄博	物价局正在作成本核算，今年是否调整未定
其他11市	不调整

建筑面积和供热120天折算后居民供热价格为18.05元/平方米，在全省处于第15位，略高于枣庄和威海。

此前的10月20日，临沂召开城区供热价格调整听证会。听证会上，临沂市物价局相关负责人宣读了临沂市恒源热力集团公司供热成本监审报告和临沂市城区供热价格调整听证方案。

临沂物价局对有代表性的城区供热企业恒源热力集团公司2012-2015年供热成本进行了监审。经监审，该公司最近三个供暖季居民含税供热成本每平方米分别为25.2元、24.82元、26.74元。根据对全市用煤企业的调查，目前，煤炭折算标煤价格为520元/吨，较上个供暖季降低了150元/吨。根据恒源热力集团公司上个供暖季消耗煤炭情况，计算得出，在不考虑其他成本变动因素情况下，标准煤价格每吨上涨或降低100元，每平方米供热成本上涨或降低

2.02元，故本供暖季供热成本应降低3.03元/平方米，预计居民供热成本由上个供暖季的26.74元/平方米降至23.71元/平方米。

听证会提出两套方案，按方案一，居民生活采暖用热由25元/平方米调整为23元/平方米，供热天数130天不变；按方案二，由25元/平方米调为22元/平方米，供热天数120天，比往年减少10天。

听证会上，参加人员发言踊跃，直言不讳，从不同方面对临沂城区供热价格调整提出了建议。代表们普遍认为供暖费降价是大势所趋。但对管理部门“二选一”的供暖降价方案，代表们并不完全赞同。

“我不赞成缩短供热天数，作为消费者，我希望能采用方案一的天数，执行方案二的价格。”一名消费者代表表示。

不少代表提出了两套方案之外的“第三

案”。他们认为，降价幅度应该再大一些、政府补贴应该再多一些。

恒源热力供热公司总经理徐玉伟也发表了观点。他认为，今冬供热价格应暂时不降，并摆出了环保成本提高，工资增长，公司负债经营等多项数据。此言一出，徐玉伟立马遭到了“炮轰”，代表们纷纷提出质疑。

专家代表、临沂大学教授朱建成一针见血地指出，“要环保达标，是每个企业应尽义务，另外环保投入仅占成本很小的一部分，与煤的大幅降价相比，微不足道。”

还有3市也将召开听证会

“今年居民供暖费暂按23元/平方米预收，比去年降了1元。近期，物价部门将召开听证会，最终以物价部门批复文件为准，多退少补。明天用户就可以办理交费业务了。”10月19日，日照市建设热力有限公司计财部主任王云告诉记者。

日照市物价局10月20日发布公告称，城区供热价格听证会将于11月11日上午举行。根据公告，听证方案为供热价格每平方米由24元下调为23元，房改房按房产证面积计费；不带电梯的商品房按房产证建筑面积的90%计费；带电梯的商品房按房产证建筑面积的85%计费。

降价1元的消息，在朋友圈里热传，市民均表示欢迎，但也有部分市民认为与煤炭价格的大幅跳水相比，1元的降幅实在太小。

拟召开听证会的还有泰安、东营。

10月19日，记者从泰安市物价局获悉，根据煤炭价格变化情况，泰安市物价局将于近期组织召开2015-2016年度采暖价格调整听证会。《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规定：“降低价格的听证会可以采取简易程序”，本次听证拟对泰安市城区居民采暖价格进行下调，适用简易程序。泰安市物价局工作人员也介绍，本次听证会有关人员构成按照听证会简易程序规定，只设主持人，听证会参加人由消费者、经营者构成。

10月17日，记者从东营市物价局获悉，东营市物价局将于11月中旬召开中心城区居民住宅集中供热价格调整听证会。据了解，东营中心城区暂未开始收取2015-2016年度供热采暖费，具体的采暖费执行标准以及收费时间，有关部门确定后将予以公布。

供暖费不下调 地方物价部门怎么说

□ 本报记者 张晚帆 彭辉 杨秀萍

与已经或准备下调供暖费的城市相比，全省17市中，今冬不调整供暖费的城市仍占大多数。供暖费不下调，这些地方物价部门怎么说？

早在9月下旬，青岛物价局就已公布：今冬供热价格与往年持平，居民类用户采暖用热价格仍为每平方米使用面积30.4元，并在随后公示了市内三区2014-2015采暖期居民集中供热成本等情况。青岛市物价局表示，采暖期供热成本主要包括煤炭、职工薪酬、折旧费、水电费等，2014-2015采暖期上述四项成本约占总成本的82%。其他成本项目还包括生产用辅助材料、修理费、排污费、办公费、财务费用等。

青岛市物价局公示了最近三个采暖期单位成本单（含税）为41.21元，2013-2014采暖期为36.42元，2014-2015采暖期为32.64元，已经连续大幅下降。其中，煤炭成本已经由2012-2013采暖期的24.03元降至2014-2015采暖期的14.85元，降幅达38.2%。不过，供

暖企业采暖期职工人均工资已经从2012-2013采暖期的17691元增加到2014-2015采暖期的21857元，增幅达到23.5%。

威海物价局表示，从威海实际情况来看，尚未形成下调供热价格的条件。

一是虽然煤炭价格下降较大，但尚未低于定价时的水平。

二是其他成本费用增支明显，成本价格仍然倒挂。虽然煤炭价格下降较大，但其他成本费用持续增加，按照国家环保要求，供热企业相继进行脱硫、脱硝、除尘设施改造建设，运行成本显著增加；市区许多供热管网设备超期服役，老化严重，急需升级改造，投资不断加大。

另外，比较供热价格的高低，一要看计费面积，二要看供热时间。从计费面积看，省内只有威海和青岛居民集中供热按使用面积计费，烟台等大多数城市按建筑面积计费，枣庄等少数城市按套内建筑面积计费。在单位价格相同的情况下，按使用面积计费居民支出最低，套内建筑面积计之，建筑面积最高。从供热时间看，威海市区采暖期为每年的11月20日至次年的4月5日，供热天数为136天，全省17市平均为123天，其中青岛最长为141天，枣庄最短为110天。综合

考虑计费面积和供热时间，按可比口径（按使用面积计费，供热136天）计算，威海每平方米25元的居民供热价格，在全省处最低价位。其他地市价格下调后，威海供热价格水平在全省仍会处于较低价位。

今冬，聊城居民供暖价格仍然维持23元/平方米。

近年来，煤炭价格下降，煤热价格为什么不能联动，成为社会关注的焦点。10月14日上午，聊城市物价局党组书记、局长张同奇做客“12345”市长热线，回答了今冬供暖的相关问题。张同奇表示，居民用热价格不降的主要原因包括：

首先是企业在供暖管道建设方面投资较大，以聊城昌润供热公司和聊城热电为例，两家企业管道建设投入达到1500多万元，且多为银行贷款，仅此就折合单位供暖费用5元多。

其次是伴随着新环保法的实施，环保要求不断提高，影响供热成本增加。企业在环保方面的投入持续加大。

此外，还有用工成本的增加等，都造成了今冬供暖价格并没有下调的空间，依然维持在23元/平方米。

我省通报两起安全生产事故

省政府安委会 挂牌督办事故查处

□ 记者 袁涛 报道

本报济南10月24日讯 今天，省政府通报了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10·21”爆炸事故和山东盛大矿业股份有限公司“10·22”井下泥沙透出事故。我省决定，由省政府安委会对这两起事故的调查处理进行挂牌督办。

近日，我省接连发生两起较大事故，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10月21日，位于临沂平邑县的山东天宝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汪沟生产区手启动爆具生产线401工房发生爆炸，造成9人死亡，2人受伤。10月22日，位于烟台莱州市的山东黄金集团盛大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井下-260米水平8号采场发生井下泥沙透出事故，目前已造成1人遇难，7人失联。

目前，平邑“10·21”事故原因正在调查中。通报表示，“10·22”事故救援正在紧张有序进行。通报表示，这两起事故发生在全省安全生产大检查期间，暴露出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不落实，隐患排查治理不彻底，现场安全措施不落实等突出问题；同时也暴露出有关地方和行业管理部门在开展民爆器材和非煤矿山等重点领域安全检查、监督管理和专项整治中存在不认真、不深入、不严格等问题。

省政府决定，立即在全省民爆生产企业开展停产整顿和安全生产检查，所有民爆生产企业全部停产整顿，全面排查生产、销售、储存、运输等各环节以及工艺、技术、设备、管理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隐患，未经省专家组验收的，一律不得复产。同时，在全省非煤矿山领域立即开展采空区治理和安全隐患集中整治行动，所有采取崩落法、空场法等开采工艺的金属地下矿山，从现在起要全部改造为充填采矿法。采空区凡未崩落充实的，要采取强制放顶等措施进行崩落；不能强制放顶的，要实行尾砂或者废石充填，确保矿井生产安全。

此外，我省还要切实加强化工建设项目试生产环节安全管理，严格标准条件和审查程序，分批恢复试生产。具备试生产条件的企业经当地安监部门审核同意，并报市或县政府同意后，方可进行试生产。凡是不符合规定要求、不具备试生产条件的，或未进行试生产前的安全条件确认、未执行化工装置试生产报告制度的，一律禁止试生产。

冒充记者网上敲诈 两男子被判刑

□ 记者 赵琳 报道

本报讯 青岛两男子假冒记者，设立虚假网站，开发手机APP，以曝某快递公司为由敲诈勒索，最终诈得5000元。近日，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法院依法对此新闻敲诈案作出判决。

2014年7月10日，青岛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登录互联网进行网上执法巡查，发现一可疑网站名为“新闻网络”，该网站还提供了“新闻网络”手机终端（APP）二维码下载安装服务。经初步判断，该网站涉嫌非法进行互联网新闻出版活动网站，并进行了网络远程取证和手机终端取证，固定了相关证据。

7月15日，青岛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发现该网站首页登载了名为“某某快递，你是快递还是‘慢递’”的报道，执法人员对相关内容产生了怀疑，并主动联系某快递公司了解有关情况。某快递公司相关业务负责人解释，5月26日，一个自称是新闻网络的王某记者，联系某快递公司，讲了一些威胁性的语言，意思是若不按他的要求进行合作就进行新闻曝光，并多次发送胁迫性的短信。

8月11日，执法人员发现该网站先前登载的“某某快递，你是快递还是‘慢递’”的信息已撤销，再次联系青岛某快递公司核实情况得知，该公司迫于压力，按照王某的要求与王某指定的公司签订了合同，并于8月8日向王某指定账号进行了第1次付款5000元。至此，执法人员认为根据证据显示，王某的行为违反了《新闻记者证管理办法》第十七条之规定，且已涉嫌构成犯罪。按照《新闻记者证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和《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的规定》第三条之规定，案件应当移送公安机关进行查处。执法人员于2014年8月19日将该案移交青岛市公安局崂山分局刑警大队，进行立案查处。

11月6日，青岛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局联合青岛市公安局崂山分局、崂山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局成功破获我省首起利用互联网和手机新媒体（APP）进行的新闻敲诈勒索案，抓获郝某、王某等2名犯罪嫌疑人，查封假新闻采访车1部、涉案电脑2台、宣传海报2张、假采访证3个。

2015年8月，崂山区人民法院对郝某等涉嫌新闻敲诈案作出判决：主犯郝某被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从犯王某被判处拘役5个月。

山东小贷公司超400家 今年贷款投放减缓

据新华社济南10月24日电 近日，记者从省金融工作办公室获悉，截至9月末，我省已审批设立小额贷款公司421家，已覆盖全省135个县（市、区），县域覆盖率98.54%，已开业运营416家，户均注册资本1.29亿元，同比增长4.88%。

据介绍，今年以来，我省小额贷款公司坚持“小额、分散”的原则，保持稳健发展势头。但受当前经济形势影响，贷款投放有所减缓，惜贷现象明显。数据显示，今年前9个月，我省小额贷款公司累计发放贷款717.51亿元，同比减少19.26%，其中，发放涉农和小微企业贷款分别为363.35亿元、385.41亿元，同比分别减少23.29%、20.95%。

总体来看，对三农及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仍然较大。至9月末，我省小额贷款公司贷款余额569.41亿元，同比增长7.53%。从贷款期限来看，12个月以上的贷款3.3亿元，同比增长36.36%，小贷公司资金周转速度有所降低。